

方城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方应急〔2024〕26号

签发人：张天庆

办理结果：A

对县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 第122号提案的答复

周保仓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一、强化党建引领，推进社会救援组织党组织建设。适当使党员发展指标向社会救援组织倾斜，定期对党员进行多种方式的政策理论学习，全面增强组织中党员的政治三力。二、推进社会救援组织规范化运行。1、完善健全社会组织参与应急管理的法规体系，有效避免应急事件处理过程中出现乱而无序、资源分配不科学、职责不明晰等问题。2、实行全过程的监督。引导社会组织及时、公开、透明地对物资、捐助、人员调配等情况进行公布。3、完善保障机制。通过社会保险、抚恤优待等多种方式给予保障，对专职社会救援组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在就业、继续教育等方面适当予以照顾。三、提高专业化水平。

1、引导各领域优秀人才参与到社会救援组织中。2、按照专业、特长、工作经历等综合因素，对社会救援组织人员有计划、分层次、分类别地对其进行专业培训，达到社会需求领域全覆盖。3、定期对社会组织的人员进行实战考核，提升其应急处突能力。四、增进社会认同，树立社会组织活动的公信力。1、严格准入机制，加大“僵尸型”组织清理整治工作力度。2、鼓励、支持社会救援组织参与日常社会治理活动，与公众建立良好的互动。3、选树一批优秀典型，通过官方渠道进行表彰奖励。4、在资金、物资方面给予支持，促进救援组织健康、稳定发展。”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提案内容一：强化党建引领，推进社会救援组织党组织建设。适当使党员发展指标向社会救援组织倾斜，定期对党员进行多种形式的政策理论学习，全面增强组织中党员的政治“三力”。

具体做法：一是蓝天救援队于2023年，在方城县“两新”组织党工委领导下，已成立了方城县蓝天救援队党支部，党员指标及党务工作由县“两新”组织党工委统筹和指导。建议蓝天救援队直接向方城县“两新”组织党工委申请党员发展指标。二是县应急管理局作为县蓝天救援队的业务指导单位，将统筹局优秀党员干部组成教导组，由局分管党务工作领导带队，党建办主任具体负责，定期组织蓝天救援队全体党员和非党队员，开展多形式的政治理论学习，全面增强救援队党员的政治判断力、领悟力、执行力。

提案内容二：推进社会救援组织规范化运行。1、完善健全社会组织参与应急管理的法规体系，有效避免应急事件处理过程中出现乱而无序、资源分配不科学、职责不明晰等问题。2、实行全过程的监督。引导社会组织及时、公开、透明地对物资、捐助、人员调配等情况进行公布。3、完善保障机制。通过社会保险、抚恤优待等多种方式给予保障，对专职社会救援组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在就业、继续教育等方面适当予以照顾。

具体做法：应急管理部、中央文明办、民政部、共青团中央四部门，于2022年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社会应急力量健康发展的意见》（应急〔2022〕110号），以下简称《意见》。《意见》主要对从事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社会组织、城乡社区应急志愿者（以下统称社会应急力量）的健康发展明确了有关要求；对防灾减灾救灾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社会应急力量的工作内容、特大灾害救援行动现场协调机制、惩戒约束措施、费用来源、能力建设、日常管理、激励措施、诚信评价等进行了明确，为社会组织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依据。社会救援组织救援活动，要依照程序先向队伍所在地县级应急管理部门申请，再通过全国应急救援系统向灾害发生地应急管理部门申请，获批后方可开展救援活动。《意见》对社会救援组织规范化运行已有明确的规定和指导。

提案内容三：提高专业化水平。1、引导各领域优秀人才参与社会救援组织中。2、按照专业、特长、工作经历等综合因素，对社会救援组织人员有计划、分层次、分类别地对其进行专

业培训，达到社会需求领域全覆盖。3、定期对社会组织的人员进行实战考核，提升其应急处突能力。

具体做法：一是建立了县级应急救援专家库，提升救援人才储备。县应急管理局建立有应急救援专家库，在库专家 20 余名，涉及交通、住建、燃气、电力、林业、水利、特种设备等多个行业领域，为抢险救援行动提供专家指导服务。二是县应急管理局建设了专家服务机制，省、市应急专家库专家，县应急救援专家库专家将根据队伍建设需要，定期开展专业知识培训，提升队员专业知识储备，增强救援能力。三是县应急管理局根据战区联动机制，将适时开展社会救援队伍与乡镇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同练同训，比赛考核，以此提高全县应急队伍的综合救援能力和协同能力，全面提升救援能力。

提案内容四：增进社会认同，树立社会组织活动的公信力。

1、严格准入机制，加大“僵尸型”组织清理整治工作力度。2、鼓励、支持社会救援组织参与日常社会治理活动，与公众建立良好的互动。3、选树一批优秀典型，通过官方渠道进行表彰奖励。4、在资金、物资方面给予支持，促进救援组织健康、稳定发展。

具体做法：一是县应急管理局已向县民政局转达，在社会组织准入方面严格把关提案意见，民政局表示将会同应急管理局依法依规做好有关防灾减灾救灾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工作；应急管理局将履行业务主管单位或者行业管理部门职责，按照符合登记标准条件、符合本地区防灾减灾救灾需要的原则，规范工作程序，

完善审查标准，支持相关社会组织依法成立。同时，对“僵尸型”社会组织逐步开展清理工作。**二是**积极建立部门、乡镇（街道）之间纵向、横向联动模式，让救援队伍积极参与到政府、单位、社会团体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近年来，蓝天救援队多次参与县政府组织的烩面节、政府大型会议、全县大型活动安保，应急演练参与执行等；参与县直部门、乡镇（街道）组织的综合应急演练、节会活动安保；社会企业商业活动安保等，既展现了应急救援队伍形象，又提升了队伍的公众认知度、社会认可度。应急管理局也将进一步指导救援队开展业务活动宣传报道，大力宣传报道队伍建设、先进个人及应急救援行动等。2023年，通过应急管理局投稿，在南阳日报，河南省应急厅，南阳市应急局官方媒体和网站发表涉及救援队文章10余篇，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同时，应急管理局通过向县领导汇报，已把救援队伍纳入到应急管理工作年度表彰范围。**三是**提供资金、物资支持。应急管理局积极向县政府报告，申请扶持蓝天救援队发展，按照上级精神要求，根据救援队伍发展需要，将逐步向队伍提供信息通讯、水域救援、森林防灭火、地震救援等器材装备，着力提升队伍救援能力。目前，根据救援队实际情况及救援需用，已从县应急物资库向救援队调拨冲锋舟1艘、橡皮艇1艘，供救援队日常使用。



联系单位及电话：方城县应急管理局 0377-67218000

联系人：刚灵伟

抄 送：县委县政府督查局